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党智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临 2018-016）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